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20-008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20年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2月2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捐赠第二批防控资金物资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关于捐赠第二批防控资金物资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20-009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捐赠第二批防控资金物资支持抗击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捐赠事项概述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度关注疫情变化,积极响应国家的号召,以实际行动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已于2020年2月7日董事会决议的批准向湖北、广东等疫情严峻地区发起捐赠,相关事项在执行落实当中。

鉴于目前疫情防控进入关键阶段,抗击疫情任务依然艰巨,公司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己任,为持续支援各地抗击疫情,决定向深圳市政府捐赠1,000万只自产口罩以及向各地捐赠合计约750万元防控资金及物资(包括防护口罩、防护服、手套、消毒液等防控物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地区防控物资的紧缺程度、抗击疫情的实际情况与需要,在董事会批准的捐赠总额范围内组织防控物资生产及采购,调整对各地捐赠物资的项目、金额及捐助方式等具体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捐赠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捐赠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本次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捐赠是为了支援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符合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要求,本次对外捐赠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对投资者利益构成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0-024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2月27日在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秦伟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2019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分析,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2019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约218,189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商誉	210,422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5,947万元
应收账款	2,366万元
其他应收款	-847万元
预付账款	301万元
合计	218,189万元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审计数据为准。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因此,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0-022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独立董事朱亚元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未委托其他人代为表决;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锋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2019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分析,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2019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约218,189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商誉	210,422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5,947万元
应收账款	2,366万元
其他应收款	-847万元
预付账款	301万元
合计	218,189万元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审计数据为准。
董事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更加公允地反映了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0-021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仲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仲裁事项概述

1、2016年10月25日,Wemade Entertainment Co., Ltd.(即娱美德娱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娱美德”或“申请执行人”)与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被申请人”)控股子公司浙江欢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欢游”或“被申请人”)签署《传奇网页游戏授权许可协议》、《传奇移动游戏授权许可协议》(以下合称“许可协议”)。根据《许可协议》,娱美德授权浙江欢游于中国大陆使用其与第三方共同拥有的“Legend of MIR”及“Legend of MIR 2”知识产权(以下合称“传奇知识产权”)分别应用于网页游戏和移动游戏中,浙江欢游应支付娱美德最低保证金合计500亿韩元(根据2016年10月25日人民币对韩元汇率,折合人民币约2.98亿元),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6日披露的《关于签订传奇移动游戏授权许可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5)、《关于签订传奇网页游戏授权许可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6)。

2、2017年2月25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浙江欢游收到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送达的《仲裁通知书》(编号:22593/PTA)。根据《仲裁通知书》,娱美德认为浙江欢游未能根据《许可协议》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构成违约,其中仲裁请求包括浙江欢游向娱美德支付最低保证金合计500亿韩元(根据2016年10月25日人民币对韩元汇率,折合人民币约2.98亿元)。

3、2018年11月20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6)。ChuanQi IP Co., Ltd.(即“株式会社传奇IP”,以下简称“传奇IP”,代表娱美德)、浙江欢游分别于2018年10月22日、2018年11月12日向国际商会国际仲裁庭递交各自的听证后陈述,其中:(1)浙江欢游主张(其中包含):解除《许可协议》,传奇IP向浙江欢游赔偿不低于人民币331,700,000元损失及其利息;(2)传奇IP主张(其中包含):《许可协议》自2018年10月22日起解除,浙江欢游向传奇IP支付包含最低保证金及/或损失在内的月度分成款合计人民币1,483,500,966元。

4、2019年5月25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5),国际商会国际仲裁庭于2019年5月22日就本次仲裁做出终局裁决。

5、2019年7月20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1),浙江欢游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四中院”)关于申请人株式会社传奇IP与被申请人浙江欢游申请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一案的应诉通知书。

6、2019年9月18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1),浙江欢游收到北京四中院关于申请人传奇IP与被申请人浙江欢游申请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一案的民事裁定书。

7、2019年11月2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43),浙江欢游收到北京四中院关于申请人传奇IP与被申请人浙江欢游申请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一案的民事裁定书(案号:2019京04执172号)。同时,传奇IP向北京四中院提交《执行异议书》,申请追加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恺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案被执行人。

二、本次仲裁事项进展

近日,公司从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获悉,北京四中院对浙江欢游作出《限制消费令》(案号(2019)京04执172号),认为浙江欢游未按照执行通知书指定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给付义务,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五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第三条的规定,对浙江欢游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同时,北京四中院作出《执行裁定书》(案号(2019)京04执172号之一),在执行过程中冻结浙江欢游及其分公司银行账户,并扣划其中存款共计人民币457,289.04元,扣除执行费6,659.44元,发还申请执行人450,629.6元。因被执行人名下暂无可供执行的财产,经北京四中院向申请执行人释明被执行人的财产情况,申请执行人对北京四中院认定被执行人暂无可供执行财产表示认可。故未能执行的标的金额为481,127,363.73元。裁定终结(2019)京04执172号案的本次执行程序。终止上述执行程序后,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不受申请执行时效期间的限制。

截至本公告日,浙江欢游尚未收到北京四中院的《限制消费令》及《执行裁定书》。

2020年2月27日,浙江欢游向北京四中院提起《撤销<限制消费令>申请书》提出,浙江欢游已严格按照法院要求如实进行财产申报,如告知知申请人财产线索,未能全部履行执行标的,是因客观上无履行能力,并无消极履行、规避执行或者抗拒执行的行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的若干规定》适用情形,浙江欢游在股东足额出资,无消极履行、规避执行或者抗拒执行的情况下,法院不应对原告人过度执行。故申请法院撤销限制消费令。

三、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没有其他应予披露而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公司(包括控股公司在内)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6日披露的《关于对2018年年报问询函剩余问题的回复公告》、《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2019-083),2019年7月26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9-105),和2019年8月27日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第八、诉讼事项与第十节财务报告第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2、或有事项(1)资产负债表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浙江欢游系本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浙江欢游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本公司以出资额为限为其承担有限责任,本公司出资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且已经实缴到位。本案件预计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净利润影响为-2,500万元。

浙江欢游的财产冻结扣划事项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公司将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北京市朝阳区中级人民法院限制消费令【(2019)京04执172号】;
2、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9)京04执172号之一】;
3、浙江欢游《撤销<限制消费令>申请书》。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0-023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19年度财务报告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2019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分析,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2019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约218,189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商誉	210,422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5,947万元
应收账款	2,366万元
其他应收款	-847万元
预付账款	301万元
合计	218,189万元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审计数据为准。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一)商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财务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专业评估机构对本公司涉及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初步评估。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商誉减值。

本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具体金额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商誉及相关资产组	期末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持股比例	计提减值金额
1	浙江盛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82,666	120,773	71%	114,944
2	浙江九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6,397	-	70%	95,478
合计					210,422

1、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浙江九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九翎”)商誉减值计提的说明

浙江九翎面临ChuanQi IP Co., Ltd.(传奇IP株式会社,以下简称“传奇IP”)发起的两项国际仲裁,对方主张浙江九翎赔偿约80亿元(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度业绩预告》),目前进入开庭审理阶段,公司对浙江九翎两个国际仲裁进展进行全方位评估。经初步评估,公司认为浙江九翎所涉两起国际仲裁赔偿金额很可能超过浙江九翎净资产,可能导致浙江九翎在未来无法持续经营,公司于2019年末对浙江九翎进行商誉减值初步测试,预计需全额计提商誉减值95,478万元。

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浙江盛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盛和”)商誉减值计提的说明

受中国移动游戏市场增速放缓、行业监管环境趋严、产品上线不达预期等因素的影响,浙江盛和2019年实际经营情况与公司年初编制的2019年经营计划有较大差异,公司根据浙江盛和目前已上线游戏的运营情况、游戏储备情况以及公司研发推广能力对浙江盛和2020年及以后年度现金流进行预测,预计需计提相应的商誉减值约114,944万元。

基于以上情况,公司预计2019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约21亿元,由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相关工作尚在进行当中,最终减值金额将参考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和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

(二)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本年度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具体金额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联营公司	期末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计提减值金额	
1	深圳市风成科技有限公司	349	-	349	
2	上海钢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85	-	285	
3	深圳斑马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429	-	429	
4	核时互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61	-	361	
5	上海库纳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17	-	317	
6	上海乐相科技有限公司	7,165	3,124	4,041	
7	上海映帆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1,830	1,665	165	
合计					5,947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0-020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恺英网络,证券代码:002517)于2020年2月26日、2月27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相关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自查及询证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2019年5月7日与2019年6月13日分别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失联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失联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及《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失联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悦先生因涉嫌操纵证券市场罪,经上海市人民检察院批准,已被上海市公安局正式逮捕。公司已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悦先生发函询问,目前公司尚未取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确认,未知其是否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 经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

深圳市风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钢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斑马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核时互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和上海库纳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本年游戏开发进度不如预期,上海映帆影视文化有限公司本年净利润出现大幅下滑,上海乐相科技有限公司年末获得新融资后估值有所下降,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迹象。公司对其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公司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投资项目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根据上述政策,本公司2019年预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5,947万元。

(三)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在2019年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矩阵法计算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2019年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预计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人民币2,366万元。

(四)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如果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2019年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预计转回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人民币847万元。

(五)预付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本次计提的预付账款减值准备,系支付给广州龙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龙旗霸业》这款游戏的预付分成款。该游戏2018年6月上线,截止本报告期末,月流水已不足千元,而且根据公开信息,广州龙旗网络有限公司已经出现经营异常。据此判断,剩余的预付分成款很有可能无法在合同期内抵扣完毕。因此公司将剩余未消耗的预付分成款301万元全额计提减值。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经公司评估,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217,157万元,减少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约217,157万元,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董事会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更加公允地反映了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因此,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七、备查文件

-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2月28日

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悦先生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议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披露了《2019年度业绩预告》,目前公司2019年度报告尚在编制中,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2月28日